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审阅有关资料和听取相关汇报后，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出具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一、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行业特点和发展现状，我们对《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进行了事前论证，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回报规划》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我们同意该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合理、公允，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董事会在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已建立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实施；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我们同意该议案。

四、审议《关于终止部分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

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的意见

由于市场环境和需求发生变化，公司江西晨报立体传播系统项目投资的可行性显著降低，募投项目的风险加大，带来的经济效益将可能无法达到预期目标。为避免募投项目所带来的投资风险，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实现公司与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实施《江西晨报立体传播系统》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部分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本次终止并使用已终止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江西晨报经营公司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使募集资金的使用更加契合公司现阶段实际发展状况，以满足江西晨报经营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促进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此页无正文,为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董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黄新建、彭剑锋、傅修延、杨峰、李悦

2017年3月20日